

巴中市生态环境局

巴环境巴中经开审〔2021〕3号

巴中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巴中市东升弹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巴中市东升弹簧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巴中市东升弹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就该《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巴中市东升弹簧建设项目位于四川巴中经济开发区时新街道办事处东华村，项目占地 771.85 平方米，主要生产设备有提丝簧绕簧机、圆簧绕簧机、双簧绕簧机、寸簧绕簧机、半自动提丝簧串网机、全自动圆簧机串网机、半自动圆簧串网机、电烤箱等，项目建成后年产提丝簧 150 吨、圆簧 50 吨、双簧 35 吨、寸簧 0.2 吨、床网 40 吨。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6 万元，占总投资的 32%。

项目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允许类项目。项目已在四川巴中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完成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106-511924-04-01-667132】FGQB-0034 号）。

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项目周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该《报告表》结论。

项目建设及营运中，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建设及营运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建设过程中，应按照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并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施工合同，保障设施建设资金。

(二)严格落实营运期水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雨、污分流制度。项目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汇入生活污水预处理池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后用于周边土地施肥。

(三)严格落实营运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由集气罩收集，依次经吸热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编号：DA001)达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高空达标排放(编号：DA002)。

(四)严格落实营运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一是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设备时采取台基减震及减震垫等措施；二是所有生产设备均布置于厂区内部，车间采用彩钢和砖混结构，利用墙体进行隔声，空压机置于空压机房内；三是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确保工况正常；四是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夜间不生产，尽量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五)严格落实营运期固体废物处置措施。项目产生的弹簧钢边角料，经收集后定期外售废品收购站；餐厨垃圾及隔油池废油脂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手

套、废过滤棉、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六）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你公司应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防止事故风险。制定有效、可行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配备应急设施和装备，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做好重点区域的防渗、防腐处理。

（七）落实企业生态环境管理岗位、人员及职责，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自身监管，按《报告表》监测计划落实营运期环境监测工作。

三、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四、建设项目必须依法严格坚持环保“三同时”制度（即需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的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按规定和程序实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请巴中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开区大队加

强对该项目监督检查和日常巡查工作。

此复。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送：巴中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经开区大队，四川晨宇盛世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巴中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1年10月29日印发

(共5份)